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红艳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重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本次重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

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14,168,956.35 元等额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本次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日